

证券代码：002156

证券简称：通富微电

公告编号：2020-004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减持公司股份比例达到 1%的公告

公司股东南通华达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近日，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南通华达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达集团”）关于《股份减持比例达到 1% 的告知函》，华达集团出于自身战略发展的考虑及需要，为加大对集成电路产业链上下游的投资，同时，收回之前的股权投资成本，偿还部分股票质押贷款，降低股票质押比例，其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95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1.6902%。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成交均价 (元/股)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数量占总股 本的比例 (%)
华达集团	大宗交易	2019 年 11 月 29 日	11.50	6,000,000	0.5201
华达集团	大宗交易	2019 年 12 月 10 日	12.92	5,500,000	0.4767
华达集团	大宗交易	2020 年 1 月 16 日	17.18	8,000,000	0.6934
合计				19,500,000	1.6902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华达集团	合计持有股份	327,041,893	28.35%	307,541,893	26.6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27,041,893	28.35%	307,541,893	26.66%

三、其他相关说明

1、华达集团本次减持公司股份，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减持事项不涉及违反华达集团相关承诺的情形。华达集团未来连续六个月内不再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公司股份。

3、本次减持前，华达集团未在相关文件中做出最低减持价格的承诺。

4、本次减持的股东华达集团系公司控股股东。本次减持将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备查文件

1、华达集团《股份减持比例达到1%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19日